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工作報告

報告人：社會局局長 許立民



## 目錄

### 前言

壹、105年1至6月施政成果.....	1
一、扶助經濟弱勢，開拓多元扶助方案.....	1
(一)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1
(二)積極推動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	1
(三)積極推動以工代賑及就業轉銜方案.....	2
(四)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2
(五)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3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4
(一)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4
(二)分擔(減輕)育兒負擔.....	5
(三)持續辦理親子館服務.....	5
(四)建構完善新移民關懷服務.....	5
(五)強化性騷擾防治觀念.....	6
(六)強化性別意識，建立性別平等環境.....	6
(七)積極建構友善兒少福利據點.....	6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7
(一)提供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7
(二)提供特殊境遇家庭各項扶助措施.....	7
(三)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保障兒少身分權益.....	7
(四)推動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8
(五)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防治網絡，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9
(六)未成年懷孕服務整合.....	10
四、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深化無障礙生活環境.....	10
(一)推動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支持服務.....	10
(二)建構身心障礙者之家庭照顧者支持資源.....	11
(三)增設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2

(四)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	12
(五) 臺北市聽語障多元溝通服務方案	12
五、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12
(一) 提升人民團體組織績效，積極參與社會福利服務	12
(二) 擴展社區服務，強化社區互助網絡及培力社區能量	13
(三) 培訓兒童及少年代表，增進兒少公共參與	13
(四) 實物銀行計畫	14
(五) 推動整合性社區服務計畫	15
(六) 賡續推展本市志願服務	16
(七) 結合超商公司支援本市災害民生物資供應與物流運送	16
六、建置長照資源，打造銀髮族及身障者友善環境，落實社區照顧	17
(一) 建置身心障礙者社區服務體系	17
(二) 提升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能量	17
(三) 持續辦理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方案	18
(四) 擴增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18
(五) 推動「臺北扶老·軟硬兼施」計畫—重整福利資源，提供全面修繕服務	18
(六) 持續拓展老人活動據點，建構 20 分鐘生活圈並積極辦理老人共餐	19
(七) 推動失能長者長期照顧服務	19
(八) 機構居家安寧住房服務，讓機構變成永遠的家	20
七、建置社會福利設施與精進福利機構服務及照顧品質	20
(一) 辦理「興隆公共住宅低收入戶居住自立試辦方案」	20
(二) 拓增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與新增辦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	20
(三) 陽明教養院推動身心障礙運動「運動 i 臺灣」專案及 Easy Read 閱輕鬆專案計畫	21
(四) 陽明教養院建置永福屋頂農場推展園藝治療專案	21
(五) 浩然敬老院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	22

貳、105 年下半年工作計畫 .....	23
一、推動多元連續性福利服務，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 .....	23
(一) 老人活動據點升級服務，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	23
(二) 提升日間照顧服務收托量，增加服務人數 .....	23
(三) 推展社區整合照顧服務(石頭湯)計畫，落實全人照顧服務 .....	25
(四) 建構失智症社區服務網，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	25
(五) 提升機構服務品質，輔導永續經營 .....	25
(六) 提升居家服務人力與品質 .....	26
二、深化社福力，拓增社福設施及完善服務體系 .....	26
(一) 爭取公共住宅基地佈建多元社福設施 .....	26
(二) 廣慈園區更新與開發 .....	27
(三) 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 .....	27
(四) 持續盤點福利人口群需求，擴建社區社福機構佈點數 .....	28
(五) 持續開拓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	28
(六) 開辦萬華車站婦女館 .....	28
(七) 增加本市提供兒童及心智障礙性侵害被害人早期鑑定服務醫院 .....	28
(八) 設置男士成長暨家庭服務中心 .....	29
(九) 融合式兒童遊樂設施 .....	29
三、結合資訊科技推展創新服務，增進市民公民參與 .....	29
(一) 結合資訊社群開發全國首創「物資捐贈地圖」 .....	29
(二) 透過公民審議方式規劃公共住宅特殊戶入住機制 .....	30
(三) 結合地理資訊決策系統及資料庫佈建社福設施 .....	30
(四) 災民證 APP 及家屬協尋系統 .....	30
四、補強社會安全網 .....	31
(一) 落實並強化七項安全網絡之執行 .....	31
(二) 基層專業服務橫向合作 .....	31
(三) 強化社區支持系統 .....	33

附錄 .....	34
壹、臺北市人口結構變遷.....	34
各福利別人口資料 .....	34
貳、社會局現況 .....	35
一、組織架構.....	35
二、預算結構.....	37
三、業務執行狀況（各業務科及所屬機關） .....	39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立民在此提出工作報告，敬祈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

本局努力的目標是希望為營造溫暖、友善及互助之幸福城市有所貢獻。過去一年，本局在議會支持、民間共同合作及同仁努力下，各項社福設施及福利政策，均如期如質持續推動中，其重要者如下：

- 一、社會救助方面，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外，全人全程之就業支持服務方案已逐步上軌道；低收入戶自立脫貧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追蹤輔導等方案已趨成熟，有助於儲備弱勢學子社會競爭力。另外，已透過跨專業合作推動艋舺公園專案及臺北車站專案，提供街友清潔、醫療、返家、生活救助及就業轉介等服務，調和街友生活需求與社會生活品質之期待。
- 二、在支持家庭功能方面，本局 105 年度設置達 22 家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提供弱勢家庭支持性、補充性服務措施，藉以分擔家長教養及照顧壓力。另為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設置計有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15 家、私立托嬰中心 103 家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3 家，其中社區公共托育家園預計於今年完成 20 處。此外，本局持續辦理親子館服務提供分齡及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並為深化市民性別平等意識及落實性騷擾防治措施建置，積極辦理社區宣導、教育訓練及業者查核輔導，以營造性別友善環境。
- 三、在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方面，本局提供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輔具中心服務及生活重建服務，並結合身心障礙團體及銀髮族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開辦「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減輕家屬照顧負荷。為落實身心障礙兒童遊戲權利，本局結

合公園處、水利處及教育局，預計於年底前設立 5 處以上融合式兒童遊樂設施。另針對具有生活自理能力且有意願參與作業活動，惟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障者，本市目前委辦 6 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升其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此外自 105 年起，本市提供 24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以及聽打服務，保障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社會參與之機會。

四、為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自 105 年起，本市以公辦民營老人服務中心為核心，建立完善的失智症服務網絡，並創全國之先，規劃居家照顧服務員月薪聘僱制，積極擴增居家服務人力。105 年 8 月 2 日中正區多元照顧中心開辦，完成一區一日間照顧中心之政策目標，並持續培植老人活動據點提供 5.0 升級服務，預計於年底前達成 50 處。此外本局亦從社區端出發，擇定高齡人口集中的國宅試辦社區整合照顧服務(石頭湯)，預計下半年開辦，提供社區長者跨專業之整合服務。

五、為展現臺北市女力及擴大服務層面，本局預計於 105 年 9 月完工進駐萬華車站婦女館；又，專門提供男士服務的城男舊事心驛站已於 105 年 7 月 25 日開幕，正式提供一般男性各項適應或壓力與情緒紓解服務。

六、為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及資源連絡，本局輔導市民成立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並於 4 月至 6 月完成 10 個社區發展協會組織能力及服務盤點，並持續依個別情形連結協力單位參與整合性社區服務計畫之設計與執行。另，為提倡食物資源不浪費，本局與市場處合作，連結公有市場推動盛食交流平台，第一批已於 7 月 2 日正式提供食材給需要之社福團體。又，為提升災害物資整備能量及應變調度能力，105 年北北基桃聯合災害防救演習，本局邀請 4 大超

商公司支援供應早餐，實際測試雙方合作機制，並順利完成防災演習。

- 七、在精進服務品質方面，105 年委由興隆公共住宅低收入戶居住自立方案，以利平宅住戶順利銜接入住公共住宅。在機構部分，浩然敬老院持續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陽明教養院推展「運動 i 臺灣」專案、Easy Read 閱輕鬆專案計畫及設置屋頂農場，提升照顧服務品質。
- 八、在資訊化便民服務與創新發展方面，本局結合科技開發全國首創「物資捐贈地圖」及災民證 APP，整合各收容所及災害搶救現場現有物資與所需物資，解決物資募集資訊不即時而造成過多物資湧入之情況，並將繁瑣的收容登記表格簡化為迅速簡便之條碼掃描，使民眾可自行在災民協尋網站上找尋親友。又，本局開發福利健康地圖結合 GIS 系統，亦將於今年完成，提供市民使用。另，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本市公共住宅 30% 特殊身分保障戶，本局透過公民審議方式，完善本市公共住宅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方案。
- 九、在補強社會安全網方面，本市結合跨專業力量，從「強化政府專業服務系統」及「全民參與」兩方向著手，除由各局處「落實並強化七項安全網絡之執行」外，並針對「基層專業服務橫向合作」及「強化社區支持系統」，整合政府與民間基層力量，共同推動，並透過個案研討會、區級社會安全網聯繫會議及府級聯繫會議等跨際合作平臺，促進各區級服務單位有效連結與合作，使社會安全網絡綿密落實。

承蒙 議員支持，民間夥伴參與，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努力，在面對社會環境劇烈變動下，立民率本局同仁，協調府內單位，結合各界資源，積極與社區組織合作，並廣納民間建言，精進多元福利服務。敬請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一秉過去愛護本局之熱

忱，持續給予支持及指導。茲就 105 年 1 月至 6 月各項工作成果及 105 年下半年工作計畫詳細報告如后，敬請 指教。

## 壹、105年1至6月施政成果

### 一、扶助經濟弱勢，開拓多元扶助方案

#### (一) 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共計輔導照顧2萬504戶低收入戶、5,508戶中低收入戶、1萬113名核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萬3,766名核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前開弱勢家庭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並依需求轉介社工員協助。

#### (二) 積極推動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

- 1、104年7月開辦「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透過定期儲蓄、團體輔導、多元教育訓練課程及結合職場實習等策略，協助累積資產、提升人力資本及就職力，同時強化參與者脫貧動機，截至105年6月止共輔導103名弱勢學子，自存金額超過335萬元。
- 2、辦理「童心協力—兒童希望發展帳戶專案」，透過定期儲蓄、教育投資、培育金和公共服務等執行策略，協助低所得家庭子女預存教育基金，增強理財知能、增進社會參與，截至105年6月止共輔導156名弱勢學子，自存金額超過1,199萬元。
- 3、辦理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購置電腦設備計畫，持續與民間電腦銷售通路廠商公益合作，服務對象增納中低收入戶並將補助戶數提升為1,300戶，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之子女購置電腦設備，縮短數位落差，增強社會競爭力。
- 4、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18歲以上就學青年公部門職場見習計畫，服務對象新增納入中低收入戶，105年1月至105年6月止共提供186人次職場見習機會，及早為弱勢學子儲備未來就職能力。

### (三) 積極推動以工代賑及就業轉銜方案

- 1、 針對有工作能力而未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貧窮邊緣者，運用以工代賑方式予以臨時工作，共提供 2,670 名工額，並結合本府勞動局輔以個別化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截至 105 年 6 月止共轉介 43 名代賑工至勞動局接受就業輔導，強化其專業能力以能投入職場。另針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之未就業人口以及有工作需求之經濟弱勢民眾，與勞動局合作提供深入且多元之就業及職業訓練，以利其習得一技之能，順利投入職場，截至 105 年 6 月止共轉介 63 名。
- 2、 因經濟弱勢民眾未就業或就業不穩定原因多重複雜，故於 103 年起結合民間團體專業與就業輔導方法，提供全人全程無縫式之就業支持服務，長期支持陪伴，協助弱勢民眾解決就業困境。另透過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增加就業技能與機會，促使穩定就業；藉由職能培育金，鼓勵儲蓄薪資增加資產，以達脫貧目的，至 105 年 6 月止，共提供 178 名就業支持服務。

###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 1、 本局於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委託財團法人計志文聖道基金會辦理「臺北市弱勢少年自立生活追蹤輔導及資源建置方案」，105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 14 名少年自立生活個案管理服務、辦理 4 場次少年自立生活活動及訓練課程、4 場次少年支持團體、4 次專業人員成長團體、1 場次少年自立生活工作模式暨能力評估指標座談與研習，推廣少年自立生活服務、少年自立生活發展評估指標，並蒐集指標使用意見及建議及少年自立生活需求。總計服務少年 1,719 人次、專業服務人員 116 人次。

- 2、下半年持續依年度工作計畫提供自立生活少年個案管理服務及辦理各項團體及方案活動，另因應方案屆滿履約期限，積極配合本局辦理續約評鑑，以利持續推動服務。
- 3、另 105 年 1 至 6 月共計提供 11 名少年經濟扶助，共計 474 萬元。

#### (五) 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 1、提供收容安置及外展服務：本市 2 處街友安置處所，總計提供 113 個床位；另由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員(師)外展訪視，提供街友醫療、返家、生活救助及申辦福利等服務，保障街友維持基本生活。
- 2、運用「遊民工作暨生活重建方案」，提供街友生活扶助和急難救助，並協助街友就業、租屋，105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成果如下：
  - (1) 與勞動局合作，協助職業媒合與輔導，補助街友求職及就業初期交通及膳食補助、房屋租賃補助金 1,525 人次，協助具工作能力之街友返回就業市場。
  - (2) 難以返回就業競爭市場但經評估仍具工作能力之中高齡街友，提供社區派工，維護社區清潔 427 人次，幫助自食其力維持生計。
  - (3) 提供租屋補助 69 人次，協助街友脫離街頭生活。
  - (4) 提供街友急難救助 335 人次，確保維持街友基本生命安全及生活照顧服務。
- 3、提供遊民緊急醫療照顧服務(105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就醫期間所衍生之門診及住院相關醫療費用計 3,060 人次。
- 4、艋舺公園專案：提供街友友善環境是全球國際化都市採取的包容態度與策略，在本市街友聚集較多的萬華區，本局持續連結資源提供街友清潔、醫療、返家、生活救助及就

業轉介等服務。而本府於 104 年 6 月 30 日起結合跨局處團隊合作啟動艋舺公園專案，由本局統籌成立艋舺公園專案計畫，藉由加強公園清潔工作、增加警力巡邏等，使艋舺公園變乾淨，減少在公園內發餐行為，透過對於街友之適度管理，減少街友問題對市民生活品質之衝擊，也還給市民一個友善開放的休憩空間。

- 5、臺北車站專案：本局於 105 年 3 月 24 日統籌結合內政部警政署鐵路警察局與本府警察局、環保局、勞動局、市場處、公園處及臺北捷運公司進行跨局處合作，提供街友就醫、返家、安置、租屋等適切服務，加強警力巡邏勸導臺北車站周邊行乞者，並維護周邊秩序及環境清潔，提供往返旅客友善環境，維護三鐵共構的首都門面。

##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 1、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訂定之「居家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由本市 8 個民間專業團體提供 12 個行政區服務，服務內容包括提供家長保母轉介服務、辦理第三責任險、訪視管理保母托育環境及收托狀況等，以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等。至 105 年 6 月底，登記保母數為 3,491 名，親屬保母數為 3,156 名，共收托 9,681 名兒童。
- 2、提供本市 2 歲以下嬰幼兒機構式照顧服務，計有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15 家、私立托嬰中心 103 家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3 家，可收托 3,525 名兒童。為確保嬰幼兒就托品質，透過查核各托嬰中心合法性及照顧情形，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按季訪視輔導及年度評鑑等業務，共完成 208 家次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及 51 家托嬰中心評鑑。

## (二) 分擔(減輕)育兒負擔

- 1、 臺北市育兒津貼：共受理 1 萬 2,431 件申請案，受補助人數 10 萬 9,101 人，累計核發 15 億 4,978 萬 3,593 元、57 萬 2,717 人次。
- 2、 就業者家庭托育補助：共補助 8,220 人，累計核發 3 萬 6,330 人次，執行 9,600 萬 8,600 元。
- 3、 友善托育補助：共補助 2,752 人，累計核發 12,866 人次，執行 3,746 萬元。
- 4、 弱勢家庭托育補助：共補助 2,360 人，累計核發 1 萬 1,771 人次，執行 4,954 萬 8,691 元。
- 5、 兒童臨時托育補助：共補助 125 人，累計核發 1,711 人次，執行 96 萬 8,350 元。

## (三) 持續辦理親子館服務

親子館以 0 至 6 歲兒童及照顧者為服務對象，提供分齡及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並辦理育兒及親子講座活動、團體育兒知識宣導及諮詢服務、親子成長交流或學習活動、外展服務及志工培訓方案等，現有 13 家親子館及 1 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105 年 6 月底止共入館 49 萬 5,577 人次。

## (四) 建構完善新移民關懷服務

- 1、 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新移民與其家庭成員支持性服務，105 年 1 至 6 月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 7 案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與 3 案兒少服務計畫。
- 2、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與 4 個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提供新移民關懷訪視與個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服務 94 案，1,086 案次；社區關懷據點提供訪視 575 人，887 案次。

## **(五) 強化性騷擾防治觀念**

- 1、 進行性騷擾防治措施查核，105 年上半年業已查核行業為社會福利機構、觀光旅宿業、保全業、化妝品製造業、廢棄物清除業、土資場業、燃氣熱水器承裝業、酒精飲料製造業、不動產經紀業、原住民合作社、客家館舍、河濱公園及廢汙水處理業及中央各級單位，已查核完成家數為 398 家。
- 2、 為落實性騷擾防治措施建置，並使民眾知悉性騷擾相關資訊，辦理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 3 場，受益人次 383 人次，團體及社區防治宣導 16 場，受益人次 3,082 人次。
- 3、 另為強化市民對性騷擾防治意識，105 年 5 月在忠孝敦化站、忠孝新生站及龍山寺站三捷運站刊登性騷擾防治宣導燈箱廣告。

## **(六) 強化性別意識，建立性別平等環境**

- 1、 為深化市民、各婦女團體、社團成員性別平等意識，105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30 場次社區宣導活動，計服務 1,162 人次。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共舉行 8 場，訓練 410 人次。
- 2、 105 年上半年本局共召開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有關性別平等之報告及討論案共 5 案，透過本會議追蹤及諮詢功能，加強各單位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提升性別敏感度。
- 3、 臺北婦女中心 105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中央廚房社區活動、婦團及專業人員性別培力訓練、性別主題展、性別電影與生活講座及發行文宣品等共計 37 場，服務 5,830 人次。

## **(七) 積極建構友善兒少福利據點**

以補助方式積極鼓勵民間團體於社區中設置「友善兒童少年服務據點」，提供弱勢家庭支持性、補充性服務措施，藉以分擔家

長教養及照顧壓力、提升照顧能量及親職功能，期可預防、協助解決家庭問題，避免兒童及少年受到疏忽，減少偏差行為或犯罪事件發生，促進身心健全發展，並自 103 年起充實補助內容，提升補助經費，以增強據點專業知能與服務品質，使兒少服務據點成為社區中守護弱勢兒少的關懷站。105 年度設置達 22 家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6 月底服務 450 人 44,6400 人次。

###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 **(一) 提供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透過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規劃辦理單親家庭團體輔導、就業培力、親職減壓等多元活動，協助服務對象成立互助社群，建立社會支持網絡，共服務 1,840 戶單親家庭，辦理 448 場次活動，計 6,224 人次參加，並結合民間資源辦理單親家庭支持性方案，共補助辦理 14 個服務方案，服務達計 2,254 人次。

#### **(二)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各項扶助措施**

針對遭逢配偶死亡、失蹤、入獄服刑、家庭暴力受害、未婚懷孕等特殊境遇情形之家庭，提供申請人及其子女各項經濟扶助措施，共扶助 4,162 人次，2,592 萬 2,452 元。其中男性戶長之特殊境遇家庭共 89 戶，占特殊境遇家庭總戶數約 6%。

#### **(三) 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保障兒少身分權益**

由於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101 年修法後，對收出養制度有重大變革，除近、繼親外之收出養，均需由收出養服務媒合單位進行相關評估，以確保兒少權益，且法院得視收養人情形指派親職準備教育課程、藥酒癮檢測或其他必要事項。為協助有收出養需求之家庭，本局自 101 年起設置「臺北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藉由單一中心窗口提供民眾相關專

業服務，105 年上半年共提供 157 人次諮詢服務，辦理收養前親職準備教育課程及親子遊戲團體 18 場，服務 183 人次，並辦理收出養專業人員在職訓練 2 場，計有 71 人次參與。

#### (四) 推動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 1、本市為協助因遭遇家庭壓力、婚姻失調、藥物濫用、精神疾病、入獄服刑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之高風險家庭，積極建立本市兒少高風險家庭跨局處預防網絡，邀集本府民政局、教育局、勞動局、衛生局、警察局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等單位召開「臺北市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業務聯繫會報」，持續整合各局處相關資源，建立跨局處橫向聯繫溝通平臺，協力提升兒少高風險家庭的支持性功能。
- 2、本府各局處第一線服務人員若發現家中有 18 歲以下兒少家庭有兒少高風險家庭之虞，立即依家庭風險因素進行初步評估，並通報本局。本局高風險家庭服務除 12 個社福中心外，另委託 5 家民間團體提供專業個案處遇、整合及連結跨局處資源、家務指導、到宅親職示範、陪伴兒少日常生活等服務；辦理親子活動、親職講座等多元性方案活動，增加家庭功能及社會互動技巧，以支持維護或改善家庭功能，落實兒少保護二級預防，改善家庭功能，讓兒少在家中安心成長。
- 3、截至 105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總計接獲通報案共計 865 案、1,401 名兒少，至 105 年 6 月底止衛福部兒少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處遇中個案為 387 案，647 名兒少。

## (五)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防治網絡，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105年1月至6月本市接案服務數共計7,152案，其中家庭暴力案件6,782案，性侵害案件370案；提供被害人及其家屬諮詢、救援、關懷陪伴、心理輔導、經濟扶助、法律服務、就學就業等服務，並結合公私部門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相關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 1、家庭暴力被害人整合資源：

- (1) 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家庭暴力案件新接案人數為2,708人，共計服務3,439人；另列高危機總新案數為314件，總討論案次數為508件，共計召開28次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透過警政、醫療、社政、教育、司法等網絡團隊，每月共同評估與檢視高危機被害人之人身安全，因網絡合作持續列管服務，解列高危機案數為290件。
- (2) 目睹家庭暴力兒少：提供個案輔導、心理諮商、團體輔導等服務，共計服務533人，1,686人次。
- (3) 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與交付服務：共計監督執行保護令裁定及法院囑託177場次，服務113人，讓孩童不因父母失和而影響雙方對其會面及關懷之權益。
- (4) 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及家事服務中心：於臺北及士林地院設置整合跨域資源，使個案、家屬及網絡人員，於聲請保護令或訴請離婚、子女監護權時之司法程序當中可就近得到社工服務資源、陪同出庭等協助；家暴服務處共計服務3,560人，8,968人次；家事服務中心共計服務2,630人，6,546人次。

### 2、性侵害被害人整合資源：

- (1) 一站式服務：於本市聯合醫院之忠孝、仁愛、中興、和平婦幼、陽明院區及萬芳醫院等6處設置性侵害被害人一站

- 式服務，提供友善專業之驗傷採證及筆錄環境，並由專責人員提供協助，共計服務 115 件，其中 56 件進入減述流程。
- (2) 對兒童及心智障礙困難陳述被害人提供專業詢問及鑑定服務：因兒童與心智障礙者表述能力有限，致取證不易，為協助取證、評估個案創傷反應及提升證詞可信度，105 年 5 月 11、12 及 24 日辦理兒童及心智障礙者性侵害案件訪談程序訓練初階班 1 場(2 天)、進階班 1 場(1 天)，共計 327 人次參訓，強化社工人員、醫事人員、臨床/諮商心理師及教育人員等專業人員詢訊問能力；另 105 年度建置 8 人專家人員名冊，提供及時詢(訊)問資源。

#### (六) 未成年懷孕服務整合

本局統籌未成年懷孕服務個案管理及相關數據統計，並主動與衛生局、教育局、民政局、勞動局及民間單位等定期召開聯繫會議，整合相關服務策略，精進各單位依本府「未成年懷孕處遇服務流程」協助個案所需情緒支持、諮詢服務、經濟補助、親職教育、托育服務或轉介出養、安置、復學、就業及醫療保健等事前與事後服務。另有關執行成效，105 年 1 至 6 月提供未成年懷孕個案服務 47 人，並辦理相關方案及宣導服務共 7,100 人次。

### 四、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深化無障礙生活環境

#### (一) 推動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支持服務

為營造友善的無障礙環境、提供各項資源連結，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支持服務網絡，本局提供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輔具服務及生活重建服務，讓身心障礙者就近於社區中得到各式協助，達到社區化服務目標：

- 1、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以身心障礙者為主體，由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員及社工共同擬定自立生活支持

計畫，提供在社區生活協助、社會參與的人力支持及其他各項社會資源連結。105年1月至6月共有40名個人助理，20名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員，計服務36人、1,687人次、3,943小時。

- 2、輔具服務：本市目前設有3家輔具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專業諮詢、評估建議、適用性檢測、輔具回收、租借及展示與體驗等服務。105年1月至6月服務20,571人、22,760人次。
- 3、生活重建服務：結合民間團體，加強對中途致障者的服務，辦理視障者服務及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訓練、支援及家庭支持服務，105年1月至6月累計個案服務268人及家庭支持性服務1,912人次。

## **(二) 建構身心障礙者之家庭照顧者支持資源**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支持及喘息服務，以減輕其照顧負荷，本市辦理之服務包括：

- 1、身心障礙者關懷訪視服務：於全市設立6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以社區服務據點方式，提供近便性、全障別之身心障礙者及家庭支持服務，包括個案管理、生涯轉銜、居家服務評估，並依身障者需求辦理多種支持性及家屬喘息活動。105年1月至6月提供個案服務1,045案、2萬5,685人次，辦理316場活動，共3,551人次參與，期提供社區中之身障者及其家庭更完善之服務。
- 2、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使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獲得喘息機會，紓解照顧壓力，提供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105年1月至6月服務654人、7,341人次。

### **(三) 增設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針對具有生活自理能力且有意願參與作業活動，惟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無須安置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身心障礙者，規劃社區日間作業設施，以提升其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達到福利服務多元化、社區化及小型化之發展目標。本市目前共委辦 6 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其中方案委託 3 家(中正區-夢想工坊、大安區-天生我才大安站及北投區-明日之星北投工坊)、公辦民營 3 家(大同區-心願工坊、松山區-民生工坊及大安區-大安工坊)。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服務 90 人、9,879 人次。

### **(四)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

由本市 7 家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內容包括兒童發展、親職技巧、育兒資源和早療資訊等，透過諮詢服務，即時提供適當之親職教養知能和技巧。105 年 1 月至 6 月計提供親子館駐館諮詢 85 場次、服務 582 人次，社區外展諮詢計提供 17 場次、服務 173 人次。

### **(五) 臺北市聽語障多元溝通服務方案**

為保障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參與公共事務之基本權益，並增加其社會參與的機會，依聽語障者實際需求，提供 24 小時手語翻譯服務以及聽打服務，自 105 年 1 月 1 日開辦起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已服務 109 人及 113 單位(計 1,229 件、2,441.5 小時)。

## **五、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 **(一) 提升人民團體組織績效，積極參與社會福利服務**

輔導市民成立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105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申請籌組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基金會計 86 個，輔導成立 71 個團體。

## (二) 擴展社區服務，強化社區互助網絡及培力社區能量

- 1、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發展工作，105年1月至6月共補助257案，其中社區性活動206案、社區人才培訓30案、建構社區資源及特色方案13案及補助新成立協會8案。
- 2、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互助方案，105年1月至6月共補助18個協會、23項服務方案。
- 3、 委託專業團隊辦理「臺北市社區組織培力方案」，提供本市社區發展協會個別化輔導，協助評估組織現況、訂定工作計畫及建立社區資源網絡，105年1月至6月共72家協會參與輔導。

## (三) 培訓兒童及少年代表，增進兒少公共參與

- 1、 遴選本市兒童及少年諮詢代表，培力兒少關心公共事務：
  - (1) 本市於104年6月遴選出第3屆兒少諮詢代表共20名(任期至105年9月)，其中女性10人，男性10人；高中7人，高職3人，國中9人，國小1人，兼顧年齡、性別分布之平衡。
  - (2) 兒少諮詢代表每月定期召開會議，並依各自關心議題分為「公共服務組」、「校園教育組」、「學生權利組」及「社會關心組」等4組，各小組亦定期召開小組會議。105年1-6月共參與2次兒少福利促進委員會，提出2個提案，包括「兒少安置機構試行類家庭制度」、「國民中學分組合作學習」等。
  - (3) 為增進兒少諮詢代表對政策運作及公共參與知能，本府社會局委託社團法人台北市基督教教會聯合會辦理培力課程及交流活動，105年1-6月共計7場次，內容包括社區探訪、

公民論壇、與本市兒少委員會委員交流及雙北兒少代表高峰會等活動。

- (4) 本局於 105 年公開遴選「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第 4 屆（105 年）兒童及少年諮詢代表」，資格為年滿 12 歲未滿 18 歲並關心兒少權益之本市市民，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及 5 月 25 日公告收件，預計於 9 月遴選出 15 至 21 名兒少諮詢代表。
- 2、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少公共參與：透過補助措施鼓勵民間團體辦理兒少公共參與方案，以兒少切身議題，或社區環境文化，進行志願服務、服務學習及公共參與等事務活動，培力兒少關心社區事務、學習關懷弱勢，提升社會公民意識，以增進其公共參與知能，105 年共核定補助 13 件。

#### **(四) 實物銀行計畫**

- 1、 為媒合熱心人士捐贈物資予有需求的服務個案，本局 12 區社福中心已推動類似實物銀行模式多年，100 年度起本局即成立實物銀行，於 103 年 12 月 24 日起結合衛生福利部實(食)物銀行資訊系統，正式推動實物銀行。
- 2、 為有效落實實物互助之精神並建立完整服務輸送，由本局擔任實物銀行總行，下設 23 個分行及存放點(分行由本局救助科、婦幼科及 12 區社福中心擔任；存放點由各分行下設點及家防中心擔任)，藉由媒合民間單位或個人之捐物，讓弱勢民眾得就近於社區內取得基本生存物資，藉此推動建構社區互助資源網絡，傳遞社會互助精神及溫暖。
- 3、 本方案結合各界愛心，無編列經費支應，經本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師(員)評估服務中有危機事實導致經濟困難之本市弱勢家庭與個人，提供物資協助。

- 4、媒合物資以提供維持基本生活為原則，105年1月至6月底，共結合公部門、私人公司、宗教廟宇、食物銀行、基金會/協會、善心人士、餐飲、醫院、麵包店/饅頭店等180個資源單位，計55,448件物資，共計33,233人次受益。
- 5、近年提倡食物資源不浪費，本局於105年6月與市場處共同合作，連結公有市場推動盛食交流平台，鼓勵攤商在收市後將可食用的新鮮食材捐出，提供給需要的社福單位。盛食交流平台由士東市場率先響應，並於7月2日正式起跑，本局已媒合4家身障及老人團體分別於每週四及週日下午四點半至市場領取食材，提供給身障及老人享用新鮮美味的好食材，讓好的食材充分利用，同時享受到士東市場的愛心。

#### (五) 推動整合性社區服務計畫

- 1、為推動社區型照顧服務，提供市民可就近在社區中獲得銀髮、育幼、婦女等多項服務，104年開始推動「整合性社區服務計畫」，輔導本市社區發展協會依社區需求及特色，規劃經營社區多元服務據點。
- 2、本局於105年2月底盤點本市社區發展協會並實地拜訪，已邀請本市10個有潛力及意願之社區發展協會參與本計畫。並於3月辦理「社區多元服務據點共識營」計42人參與，分享各社區服務現況並對本計畫工作目標及工作內容進行討論。4月至6月份完成10個社區發展協會組織能力及服務盤點，並持續依個別情形連結協力單位參與服務設計規劃及執行。

## (六) 廣續推展本市志願服務

- 1、 至 105 年 6 月止，本市推展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團隊（含本局所屬團隊及民間單位團隊）共計 211 隊，志工人數 1 萬 6,164 人。
- 2、 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 (1) 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105 年至 6 月止提供志願服務臨櫃及電話諮詢服務（含人力招募媒合）計 870 人次；志工媒合平臺 105 年至 6 月止新註冊使用志工計 494 名，志工運用單位刊登招募及活動訊息計 198 則。
  - (2) 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5 年至 6 月止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共計 452 人次。
  - (3) 辦理志願服務人員教育訓練補助，共補助 6 案。
  - (4) 辦理志願服務紀錄冊及榮譽卡業務，共核發 516 本紀錄冊、2,371 張榮譽卡。
  - (5) 辦理志願服務貢獻獎審核作業，獎勵本市服務達 600 小時之志工，105 年度核定 965 人次。

## (七) 結合超商公司支援本市災害民生物資供應與物流運送

- 1、 為提升災害物資整備能量及應變調度能力，本局於 104 年與 4 大超商公司達成支援合作協議書簽署，透過超商物流中心擁有之資源，供應本市飲用水、食品及日用品等物資，並運用物流車隊即時配送，大幅提高災害救助工作效率。
- 2、 105 年北北基桃聯合災害防救演習，本局請 4 大超商公司支援供應 400 人份早餐予大安森林公園參與露營收容民眾食用，實際測試雙方合作機制，順利達成演習任務。

## 六、建置長照資源，打造銀髮族及身障者友善環境，落實社區照顧

### (一) 建置身心障礙者社區服務體系

- 1、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透過家庭托顧服務點的設立，除了提供身心障礙者於白天期間可以接受「家庭托顧服務員」的完善照料，也讓辛苦的家庭照顧者能習得一技之長，獲得「在家工作、謀取生計」的機會。本服務截至 105 年 6 月底，本市計有 9 名儲備家托員，共計提供 8 名身障者服務。
- 2、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為協助日常生活功能需他人協助之居家身心障礙者，並經專業人員評估符合接受服務資格者，提供家務服務及身體照顧服務，藉此維持身心障礙者生活品質並減輕照顧者照顧壓力。本局共委託 17 家居家服務單位，本服務自 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328 人、17,679 人次。

### (二) 提升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能量

- 1、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於 6 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附設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服務 78 人、7,063 人次。
- 2、精神障礙者會所：運用會所模式 (Club House)，創造及設計各種環境和機會，提供社區中精神障礙朋友重建生活的場域，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有 140 名會員，服務 2,605 人次。
- 3、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機構：為照顧本市身心障礙者，提供其日常生活照顧及訓練並提升其生活適應能力，本市有 25 家提供日間照顧之機構，截至 105 年 6 月底，可服務 1,344 名身障者。

### **(三) 持續辦理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方案**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提升社會適應能力，期望透過社區居住服務訓練身障者獨立生活，促進並倡導其生活自主權，進而回歸社區。本局於 101 年首次委託辦理松德社區居住家園，為提升本市身心障礙者照顧資源能量，截至 105 年 6 月底服務人數為 26 人，服務人次 3,561 人次。

### **(四) 擴增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本市 17 家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每日可收托 554 人，至 105 年 6 月共服務 6 萬 3,360 人次，為因應高齡化社會照顧需求，本局持續於中正、大安、北投三區以購地新建方式增設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1、中正區（城中段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委託本府新工處代辦，建築工程 105 年 6 月 20 日完工，預計 106 年上半年開辦，提供 57 名失能失智長者服務。

2、大安區（大安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委託本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代辦；105 年 7 月 29 日辦理動土典禮，預計 107 年 4 月完工，提供 35 名失能失智長者日間照顧服務。

3、北投區（奇岩長青樂活大樓）：委託本府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代辦，105 年 9 月完成工程發包作業，預計 107 年 12 月完工，提供 90 名失能失智長者日間照顧服務。

### **(五) 推動「臺北扶老·軟硬兼施」計畫—重整福利資源，提供全面修繕服務**

為倡導健康老化，預防及延緩失能程度，本市自 102 年 10 月起開辦「臺北扶老·軟硬兼施」服務，由專人協助居家簡易修繕申請補助及施作，改善既有補助申請程序，提供「扶老秘書」單一窗口協助，服務對象由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擴增至近貧

一般戶，提供到宅評估、居家安全簡易修繕以及設置生活輔具（如扶手、止滑墊），以增進住家環境安全性及便利性，並透過諮詢專線及外展服務，宣導並解答銀髮長者對於居家安全之詢問，105年1月至6月已受理申請90人，完成評估78人，諮詢專線643人次，外展宣導628人。

#### **(六) 持續拓展老人活動據點，建構20分鐘生活圈並積極辦理老人共餐**

本市老人活動據點場地類型多元，除一般民間團體自有或租用之場地外，尚有區民活動中心、里民活動場所等。惟臺北市可取得空間相對有限，為能就近提供本市長者活動據點，達到「20分鐘生活圈」之理想，本局持續輔導老人活動據點之辦理並推動老人共餐服務，至105年6月底本局老人活動據點達169處；老人共餐達109處。

#### **(七) 推動失能長者長期照顧服務**

本局積極配合中央長期照顧十年計畫，針對失能老人提供日間照顧、居家服務及送餐服務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照顧措施。至105年6月底，本市共有17間日間照顧中心，可收托550人，共服務6萬3,360人次；17家居家服務單位，共服務20萬5,982人次；21家送餐單位，共服務12萬3,582人次；2家交通接送單位，共服務1萬9,455人次。另透過跨專業合作及資源整合，輔以深入社區之鄰里宣導活動，提供獨居及失能老人整體性服務；機構照顧部分，透過定期公私立老人安養護機構聯合會勘公共安全、不定期查訪及評鑑考核等方式維護本市110家機構服務品質（床位數共計5,677床），並獎勵民間團體於機構數較少之行政區籌設新機構，以落實普及化社區照顧。

## **(八) 機構居家安寧住房服務，讓機構變成永遠的家**

104年5月本市公立浩然敬老院開辦機構居家安寧服務，並成功圓滿服務長者數例後，本局將機構安寧服務推動至本市公設民營機構(至善及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以下簡稱至善、兆如)。目前至善之臨終關懷室「善福園」已於105年2月25日揭牌啟用，兆如則因配合動線變更及硬體建置期程，於105年9月揭牌啟用，惟已採機動調整空間方式，使長者可選擇留於院內往生，截至105年6月，至善計16位長者及兆如計19位長者同意接受居家安寧服務。

## **七、建置社會福利設施與精進福利機構服務及照顧品質**

### **(一) 辦理「興隆公共住宅低收入戶居住自立試辦方案」**

- 1、為提升原安康平宅住戶入住興隆公共住宅之居家環境維護能力，及適應新的社區規範，105年訂定本試辦方案，提供住戶儲蓄理財、居家環境維護及租屋常識等教育訓練，並鼓勵其儲蓄以累積資本，使其穩定居住，並儲備未來轉換居住環境之能量及能力。
- 2、105年度上半年計有31戶興隆公宅及安康平宅住戶參與儲蓄理財方案，54人次參與相關課程，另關懷訪視興隆公宅住戶105人次，並持續輔導公宅住戶穩定繳交租金及遵守社區規約。

### **(二) 拓增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與新增辦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

為使補助方案更貼近本市兒少所需，同時提升服務量能，除積極邀集民間團體於各區拓增「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持續由社工員針對其家庭提供關懷支持、團體輔導、休閒文康活動、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等相關處遇服務外，另增設創新服務型態，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鼓勵民間單位

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之交流。  
105年6月底止共服務1,380人次。

### (三) 陽明教養院推動身心障礙運動「運動 i 臺灣」專案及 Easy Read 閱輕鬆專案計畫

- 1、運動 i 臺灣：陽明教養院優化服務品質，為院生量身打造具趣味性的體適能活動，藉此增進院生運動量，達致舒緩情緒與減重之目標。105年1至6月辦理19場次活動，1,347人次參加。針對核心成員之執行成效，逐步改善因情緒障礙之標的行為，且增進動態平衡能力，至於減重5%之目標，目前達成率已達105.5%，成效顯著。
- 2、陽明教養院推動 Easy Read 閱輕鬆專案，依國際指引原則重新編寫資訊、降低溝通障礙。藉由淺白文字配合明確圖像編輯資訊文件，讓心智障礙者接收完整的訊息，提升社會參與度。105年1至6月除召開8場次工作會議，完成13件資訊文件編寫；並受邀至銘傳大學辦理 Easy Read 概念宣傳及推廣，共計2場次、108人次，期望可使更多人認識心智障礙者特質、了解資訊環境無障礙的概念。

### (四) 陽明教養院建置永福屋頂農場推展園藝治療專案

為響應市府田園城市政策，陽明教養院協助臺北市永福之家設置屋頂農場，命名為「綠屋頂—幸福田園」。透過園藝治療活動，讓院生親近大自然，藉由對作物的接觸與照料，發揮療癒、教育、社會與生產四大功能，有助穩定院生情緒並提升生活品質。在師生及志工共同耕耘下，目前穩定成長且已陸續採收，105年1至6月參與活動之師生及志工共計2,289人次。幸福田園所採收的成果亦能成為院內餐食的食材，讓院生能享用健康、無毒的有機蔬果，達到「自己吃的蔬菜自己種」的理想目標。

## (五) 浩然敬老院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

- 1、 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為多層級連續性照顧機構，院民平均年齡約 81 歲左右，因年邁體衰，罹患多種慢性疾病，為提供院民完善的生活照顧，良好的生命品質，自 104 年 5 月推動高齡整合照顧服務方案，包括跨專業個案研討、高齡整合門診及機構居家安寧。
- 2、 跨專業個案研討：以個案管理方式，由醫師、藥師、營養師、物理治療師、社工員（輔導員）、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評估院民生理、心理或社會適應等個別性需求，共同擬定適切的個別化照護計畫，並持續追蹤照護之執行情形及改善成效。104 年 5 月開辦至 12 月底止，共計服務 607 人次；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487 人次。
- 3、 高齡整合門診：於院內設立高齡整合門診，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特派具老人醫學專長之醫師看診，每週 3 診次，除增進院民之就醫品質，並建立個案管理機制，建立醫療連貫性。自 104 年 5 月開辦至 12 月底止，共計服務 2,928 人次；105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服務 2,048 人次。
- 4、 機構居家安寧：成立「居家安寧照護工作小組」團隊，經 2 位專科醫師判斷所患疾病已不能治癒之院民，由居家安寧照護團隊進行個案評篩及收案，收案後由照護團隊定期訪視關懷評估病程變化。自 104 年 5 月開辦至 105 年 6 月，共收案 35 人；DNR（拒絕心肺復甦術）簽署率已達 68.86 %。

## 貳、105 年下半年工作計畫

### 一、推動多元連續性福利服務，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

#### (一) 老人活動據點升級服務，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本局持續培植經驗豐富且能量充足之老人活動據點提供升級服務，服務內涵如下：

- 1、升級據點 4.0：提供 4 項服務，含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健康促進、老人共餐每週 2 次以上。
- 2、升級據點 5.0：提供 5 項服務，除據點 4.0 服務內容外，增加日托服務（收托 5 位以上輕度失能長者），以減輕家屬照顧壓力，讓社區長者在地安老，預計可收托至少 75 位以上輕度失能長者。
- 3、預計於今(105)年底前達成 50 處升級老人活動據點，並定期召開資源平台會議，共同討論各公私部門資源導入方式及協助據點服務事宜。另本局同時針對升級服務據點工作人員及志工辦理教育訓練，包含關懷訪視、電話問安技巧及失能者照顧知能、急救訓練等，提升據點服務知能。

#### (二) 提升日間照顧服務收托量，增加服務人數

- 1、為因應高齡化照顧需求，本局一向致力於拓建本市日間照顧中心服務量能，並於 105 年 8 月 2 日中正區多元照顧中心開辦後完成一區一日間照顧中心之政策目標，該中心開辦後本市目前有 17 家日間照顧中心，可收托 554 名失能失智長者；本局亦將持續透過購地新建、爭取市有餘裕空間及配合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共住宅參建案等方式設置老人日間照顧中心，預計至 109 年本市可達 31 家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收托 1,203 位失智失能長者。

2、 佈建情形如下表：

年度	建物名稱	可收托數 (人)
105	城中段綜合社會福利大樓	57
106	松山寶清健康公營住宅	70
	安康市場基地公營住宅	32
	復華長青樂活中心	40
107	大安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新建工程	35
108	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	90
	大龍社區及市場改建(大同區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	30
	瑞光市場基地	30
	信義區六張犁營區 A、B 街廓基地	30
	南港區小灣基地	30
	景美運動公園南側第一期基地	30
	文山區華興段	30
	萬華區莒光段基地	30
109	廣慈博愛園區	115
總計		649

### **(三) 推展社區整合照顧服務(石頭湯)計畫，落實全人照顧服務**

本局從社區端出發，擇定高齡人口集中的國宅試辦社區整合照顧服務(石頭湯)計畫，設立整合式服務站，由具社工或護理背景者擔任個案管理專員，針對長者需要，整合走動式居家服務、輔具、無障礙空間規劃、日間照顧、醫療服務及安寧照顧等，成立跨專業團隊，為長者量身訂定個人照護計畫，除以方案委託方式於內湖區東湖社區及康寧里、松山區壽園國宅及民福里、中正區新隆社區及新營里等 3 區辦理本方案外，亦將與本府衛生局及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合作，於大同區蘭州國宅、斯文里及揚雅里試辦社區整合照顧服務。

### **(四) 建構失智症社區服務網，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隨著人口老化，未來失智人口勢必增加，本市於 105 年起以公辦民營老人服務中心為核心，社區據點為衛星，整合健康服務中心及社區醫院診所、友善商家共同推動失智症社區服務網。以老人服務中心作為社區諮詢窗口，辦理志工訓練並成立服務志工團隊，進行社區宣導及初篩，協助提供及轉介失智症服務資源，透過辦理非藥物治療團體、家屬團體、互助家庭服務，提供失智症者及家屬多元支持服務，以建立完善的失智症服務網絡，105 年共有 9 個行政區辦理此項方案。

### **(五) 提升機構服務品質，輔導永續經營**

定期辦理本市老人機構公共安全、輔導查核及評鑑事宜，並配合長期照顧服務法及相關子法陸續公布及施行，持續協助及輔導本市機構順利轉型為長期照顧機構，以維本市長者受照顧權益。另持續辦理各項獎補助方案，藉由獎勵績優老人機構及優良專業人力，以期充實人力及資源投入長期照顧領域並提升老人機構多面向服務品質。

## **(六) 提升居家服務人力與品質**

- 1、 為積極擴增本市居家服務人力，本局 105 年創全國之先，規劃居家照顧服務員月薪聘僱制，採時薪與月薪聘僱制雙軌並行。轉型為月薪聘僱者，在符合勞基法為前提之合理工時下，規劃保障全職居服員月薪 3 萬元之穩定薪資，並結合專業分級提供升遷管道，讓資深或績優服務員由居家服務單位培力成為「指導員」，保障月薪至少 3 萬 5,000 元，協助指導並穩固新進居家服務人力，達到帶領新進人員並提高留任之意願，第一階段已補助 8 家居服單位共 153 名人力，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900 萬 177 元。
- 2、 本局另提供服務單位居服員健康檢查補助、新進居服員介紹及留任獎勵補助及專業課程在職訓練補助等多元人力提昇留任補助，第 1 階段已核定補助 10 家單位共計 281 萬 9,102 元經費。
- 3、 本局同步推動居家服務研訓方案，結合北部 7 所大專院校，及本市 17 家居家服務單位，透過產學合作、整合人力培訓課程、強化多元人力招募管道等方式，招募並輔導新進居家服務員留任，並成立一站式整合知識平台，期透過多管齊下方式提升居家服務人力質量。

## **二、 深化社福力，拓增社福設施及完善服務體系**

### **(一) 爭取公共住宅基地佈建多元社福設施**

為強化社福資源，營造在地關懷，本局配合本府政策推動公共住宅建設，於公宅預定地設置社福設施。在興辦公共住宅基地規劃過程中，依各區域人口結構、各類福利人口數等潛在需求量，並比對地區既有福利設施供給情形後，擇定南港小灣基地、北投奇岩新社區、文山區華興段基地等 17 筆土地，設置社區公

共保母、托老、身障機構、日間照顧等多元服務設施，以滿足區域社福之需求，營造福利社區。

## (二) 廣慈園區更新與開發

- 1、為達信義區擴大延伸效果，廣慈博愛園區結合永春陂再發展計畫、捷運信義線東延段及信義區公所遷移，並配合本府「4年2萬戶，8年5萬戶」之公共住宅興建目標，刻正積極推動「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發展複合式公共服務園區，帶動地方發展，促進周邊地區更新再造與發展。
- 2、在社福設施規劃部分，未來廣慈博愛園區除延續「廣慈博愛院」安老扶弱精神，建構含老人、兒童、婦女、身障者等弱勢族群之多層級照護福利園區，提供約1萬坪（3萬2,333 m<sup>2</sup>）之社福設施空間，達成照顧弱勢族群與高齡者之社會使命與責任，並結合公共住宅、開放空間綠地、信義區公所及捷運信義線東延段等，提升土地經濟效益與都市服務機能。
- 3、廣慈博愛園區現已完成主要及細部都市計畫變更，全區變更為「公共設施特定專用區」，全案預計於106年開工，110年完工。

## (三) 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

為因應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需求日益增長，本局結合身心障礙團體以及銀髮族的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開辦「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本局下半年補助4個民間單位辦理，每個據點可提供身心障礙者15名參與、至11月底預計至少有300人次，透過據點讓身心障礙者及家屬參加健康管理、自我技能提升課程及休閒育樂等活動，增進身心障礙者支持及社會參與，促進社區融合，並減輕家屬負荷。

#### **(四) 持續盤點福利人口群需求，擴建社區社福機構佈點數**

透過本局研發之動態地理資訊系統(GIS)－「社會福利地理資訊系統運用」，以科學化數據結合各空間圖層之屬性資料庫等進行初步套疊分析，藉以透過分析區域社福需求與供給，擇定適宜房地，評估設置多元社福設施之可行性。另藉由「土地緊盯小組」會議定期追蹤與列管，隨時掌握土地、房舍釋出情形及規劃辦理進度，以達到房舍活用之效，擴建社區社福機構佈點數。

#### **(五) 持續開拓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本府所送「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試辦計畫」業經衛生福利部 105 年 6 月 2 日核准同意辦理，試辦期間至 106 年 12 月底止，計畫內容分為社區型及企業附設等二類，將持續請財政局提供市府閒置空間、教育局提供學校場地，並拜訪聯合醫院各院區與各大企業以爭取評估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之可行性，預計今年含已開辦 3 處共完成 20 處設置。

#### **(六) 開辦萬華車站婦女館**

為展現臺北市女力及擴大服務層面，於萬華車站 BOT 大樓 3 樓籌設約 200 坪之女性空間，將以「在地觀點、全市眼光」為起點，進而規劃推動在地性、全市性及國際性各項方案活動，同時擬藉助民間資源參與公共事務，增進市產營運效益，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有效展現在地經營、社區互動、婦團發展、性別平等、跨世代交流及國際接軌等功能，預計 105 年 9 月完工進駐。

#### **(七) 增加本市提供兒童及心智障礙性侵害被害人早期鑑定服務醫院**

為擴增專責醫院受理鑑定，提升兒童或心智障礙性侵害案件醫療團隊鑑定服務案量供給，除現有本市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外，

於 105 年 3、4 月間分別積極拜會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及臺大醫院，並促成二院參與合作，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自 105 年 6 月起開始接受轉案；臺大醫院自 105 年 7 月起開始接受轉案。

#### **(八) 設置男士成長暨家庭服務中心**

男士成長暨家庭服務中心經公開招標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北分事務所辦理，於 105 年 7 月 25 日辦理開幕典禮，並命名為「城男舊事心驛站」，主要提供一般男性於家庭及職場所面臨之各項適應或壓力與情緒紓解等服務。

#### **(九) 融合式兒童遊樂設施**

為落實身心障礙兒童遊戲權利，並促進兒童各項發展，本局結合公園處、水利處及教育局推動融合式兒童遊樂設施設置。本局於每月針對各相關局處辦理融合式遊樂設施進度進行彙整與調查，預計至 105 年底前將設立 5 處以上共融式遊樂設施。另將於 12 月召開推動融合式遊樂設施跨局處研商會議，討論各局處推動該項業務未來規劃情形。

### **三、結合資訊科技推展創新服務，增進市民公民參與**

#### **(一) 結合資訊社群開發全國首創「物資捐贈地圖」**

有鑑於歷次大規模災害均有民間大量物資湧入，耗費大量人力搬運及管理，物資需求資訊不明，產生混亂及物資過剩等情形；本局結合資訊社群開發全國首創「物資捐贈地圖」，可整合各收容所及災害搶救現場現有物資與所需物資，結合物資募集的線上機制，動態公開於官方與社群媒體，使熱心民眾知悉物資現況，統一物資募集窗口，杜絕民間私募物資的混亂與爭議，解決物資募集資訊不即時而造成過多物資湧入之情況。

## **(二) 透過公民審議方式規劃公共住宅特殊戶入住機制**

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本局特秉持「開放政府」及「公民參與」原則，以公民審議方式，從集體參與力量形塑出適合本市之公共住宅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方案，使本市弱勢居住福利資源更臻完善。自 105 年 4 月至 7 月，本局業已邀集相關學者、民間團體、一般公民召開預備會議； 2 場次公民論壇，並同步以國發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 (JOIN) 擴大公民意見蒐集，最後透過 2 場次政策共識會議，凝聚公民意見，確立政策方向。經過 4 個月密集虛實界面公開討論，業獲得規劃原則之共識：10% 比例提供予低收入戶 (經濟弱勢)，採抽籤制；20% 提供予身障、老人、單親等不易在社區中租屋者 (身分弱勢)，採評點制。將於下半年規劃政策細節，並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俾於完善本市公共住宅特殊身分保障戶入住方案。

## **(三) 結合地理資訊決策系統及資料庫佈建社福設施**

為周全本市福利據點之建置，建構包含老人、身障、婦幼、兒少等福利人口群完整之福利輸送體系，本局於 104 年度首度成立「土地緊盯小組」，透過專案小組形式，不定期盤點公有閒置房地、都更回饋地、公宅預定地等之本市不動產資產，並就區域福利人口群需求，結合本局獨創研發之動態地理資訊系統 (GIS) — 「社會福利地理資訊系統運用」。另為輔助局內福利資源分布決策需求，及便於民眾查詢本局福利據點，預計於 105 下半年度推出進階分析功能及便民版主題地圖。

## **(四) 災民證 APP 及家屬協尋系統**

- 1、本局結合資訊社群開發全國首創之災民證 APP，目的為將繁瑣的收容登記表格簡化為迅速簡便之條碼掃描，後續物資領取與獲得其他相關服務時，都可以由掃描條碼做到即時記錄，免除多次填寫紙本資料造成民眾困擾，且登錄的

紀錄資料可轉入災民協尋系統，讓災時焦急的民眾，可自行在災民協尋網站上找尋親友，盡快闔家團圓。

- 2、105年3月25日北北基桃聯合災害防救演習大安森林公園收容安置演練，首度運用災民證APP進行登記報到與物資發放作業，並將資料轉入災民協尋系統，便利民眾即時查詢。

#### **四、補強社會安全網**

本市為補強社會安全網，經檢討並邀集本府相關單位及各領域學者專家、基層人員研議後，確定從「強化政府專業服務系統」及「全民參與」兩方向著手，並規劃三大主軸之執行策略，落實本府現有之網絡，包括教育局主辦「就學安全網」、衛生局主辦「健康照護網」、勞動局主辦「就業安全網」、社會局主辦「福利安全網」、民政局主辦「區里關懷網」、消防局主辦「緊急救護網」、警察局主辦「治安維護網」，持續執行運作，其執行計畫架構如下：

##### **(一) 落實並強化七項安全網絡之執行**

本局「福利社會安全網」主要內容為：

- 1、提供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 2、提供特殊境遇家庭各項扶助措施
- 3、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保障兒少身分權益
- 4、推動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 5、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 6、未成年懷孕服務整合

##### **(二) 基層專業服務橫向合作**

- 1、辦理社會安全網個案研討會

(1)目標：依里鄰、警政、衛政、消防及社政系統檢視及比對，具以下情事且經原有機制商討仍無法有效處理之個案，可提報至社會安全網個案研討會，以儘速獲得有效協助。

甲、有自傷、傷人或侵害他人之行為者。

乙、時常與他人(包括家人、鄰居、同事或其他人)發生衝突或嚴重干擾他人之暴力行為者。

丙、有虐殺動物或故意破壞物品等殘暴行為者。

丁、長期孤立、經常性失業或嚴重感受到被欺凌、委曲、不公平，而產生的憤慨、痛苦與毀滅性念頭者。

(2)執行方式：七大安全網絡主辦局處每月 10 日提報至各區社福中心，邀請固定的專家學者出席，研議具體行動、緊急處理機制，1 個月後主動回報續處結果。

## 2、區級社會安全網聯繫會議

(1)目標：由各區區長擔任區級會議召集人，七大安全網絡具決策之單位主管或副主管參與，以增進各區級服務單位之連結與合作，促進各區服務網絡之綿密與效率。每個月召開 1 次。

(2)執行方式：由各區社福中心於每月 10 日彙整下列議程：

甲、區級七項安全網絡相關業務、計畫及執行成果報告。

乙、列管事項(含個案研討)追蹤及協調。

丙、重要問題(議案)討論協調。

丁、重要資源及重要發現(經驗)分享。

戊、社會(區)安全網相關策進作為討論。

## 3、府級聯繫會議

(1)目標：每季召開 1 次，由社會安全網相關局處代表出席，處理各區推動橫向合作機制及區級聯繫會議無法解決之問題，並統整各區共同性議題之研究與發展。

(2)執行方式：專案辦公室彙整下列資訊列入議程討論、追蹤及管考：

甲、本市七項網絡執行成果。

- 乙、個案研討決議報告。
- 丙、各區網絡及強化社區支持系統執行成果。
- 丁、共同性議題之研究與發展結果。
- 戊、相關問題及策進作為討論與協調事項。
- 己、其他相關事項。

### (三) 強化社區支持系統

- 1、由衛生局主責，社會局及各區公所共同協助與宣導，倡導社區居民關注心理健康。
- 2、由社會局主責，結合各相關局處、區里系統及人民團體，推廣簡易助人技巧學習，培養更多友善陪伴志工。
- 3、由區公所及社會局主責，輔導區里鄰系統、人民團體及各公益團體、機構等，共同推動里鄰社區互助、關懷與分享交流活動方案。

本案已於8月間，於各區展開執行，並將依邊做邊學、邊修正之原則，不斷檢討執行之有效性，務求落實其效能。

## 附錄

### 壹、臺北市人口結構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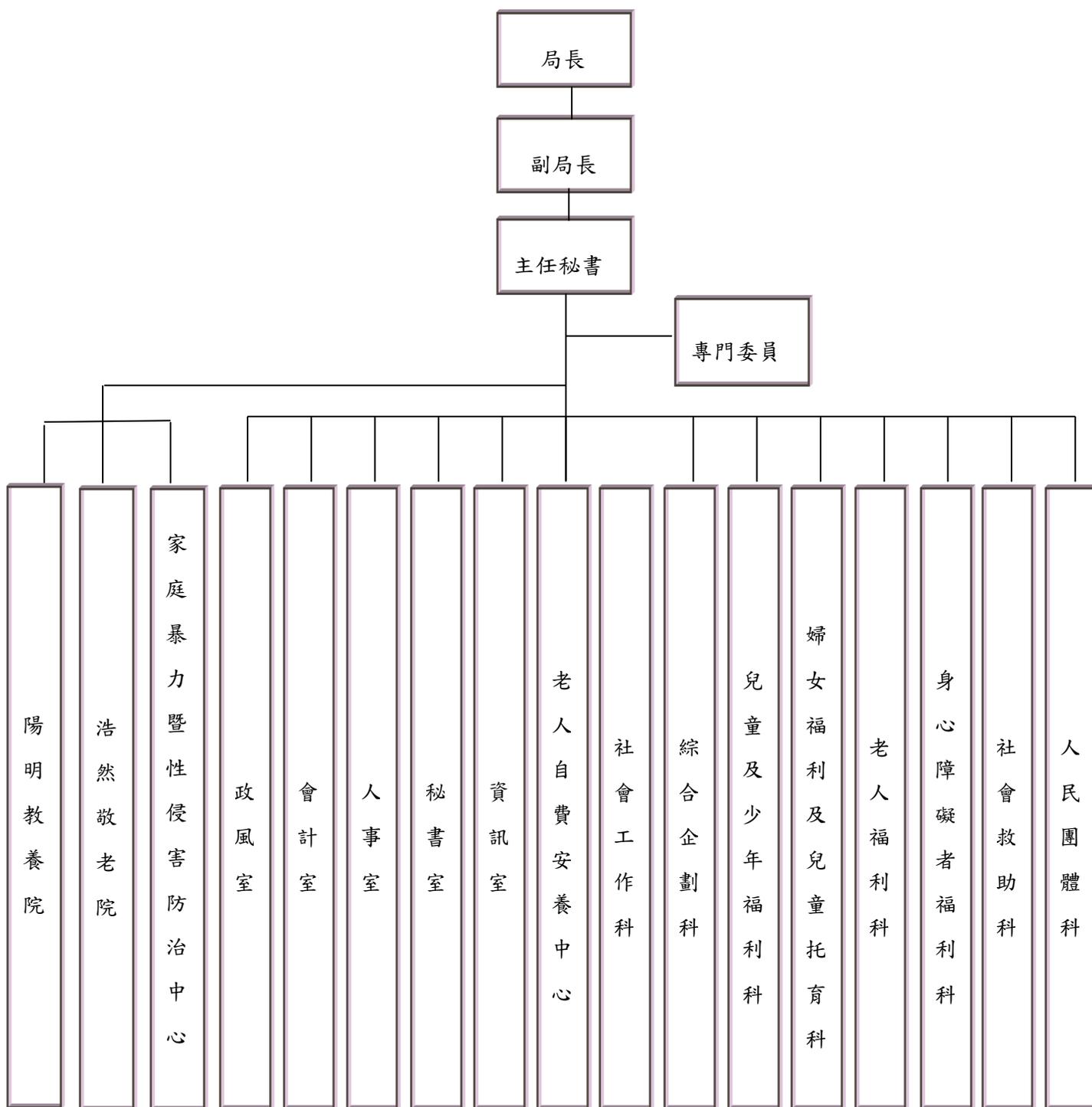
#### 各福利別人口資料

105.06

年度	全市 總人口	總戶數	兒童 人口	少年 人口	老年 人口	身障 人口	低收入人口	
							戶數	人數
96	2,629,269	947,745	321,602	200,347	314,515	114,682	14,000	34,752
97	2,622,923	958,433	305,974	198,408	322,975	110,139	14,753	36,274
98	2,607,428	969,418	291,700	198,526	328,416	112,643	16,532	40,708
99	2,618,772	983,237	288,609	193,080	331,906	114,664	17,810	43,823
100	2,650,968	999,879	290,746	189,704	338,199	116,784	19,427	47,597
101	2,673,226	1,017,063	292,995	187,428	348,656	117,902	21,001	51,282
102	2,686,516	1,026,738	295,661	178,830	362,605	118,914	21,066	50,649
103	2,702,315	1,037,402	299,772	170,687	380,527	120,897	21,204	50,021
104	2,704,810	1,041,948	303,005	159,837	399,182	122,297	20,945	48,594
105年6月	2,702,925	1,045,175	303,650	156,926	408,912	121,848	20,504	46,993

## 貳、社會局現況

### 一、組織架構



公辦民營：111
公辦公營：24
方案委託：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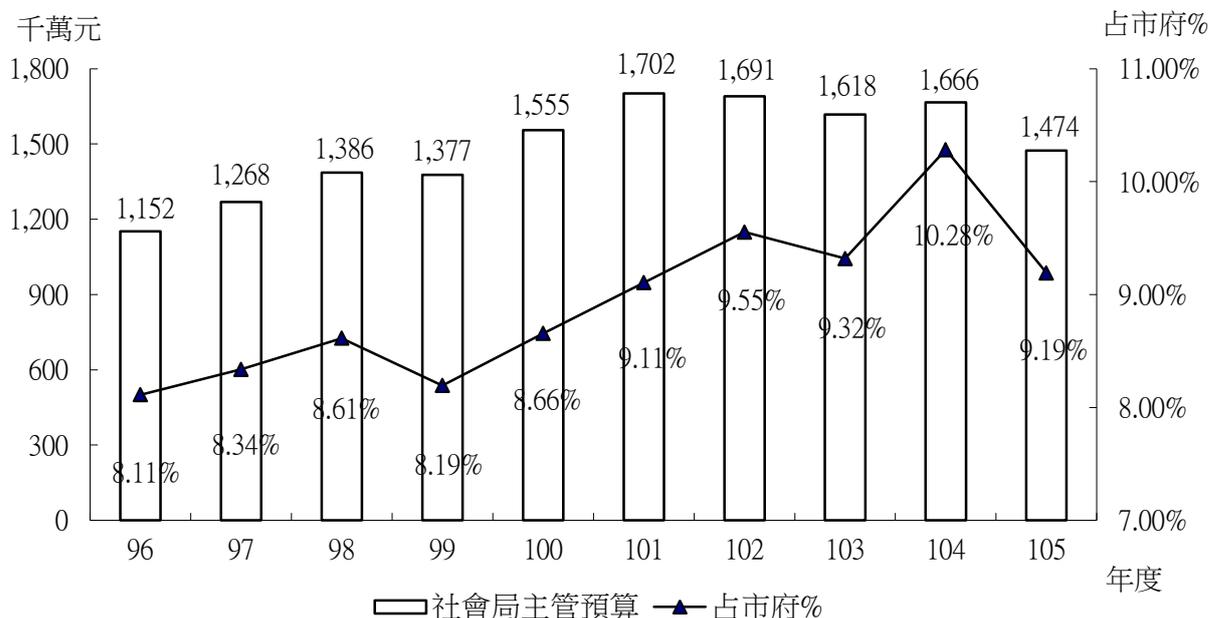
**服務機構**

本表統計數據至 105 年 6 月底止

福利別	服務機構類型	服務機構辦理方式		
		公辦民營	公辦公營	方案委託
社會工作	遊民收容中心	—	1	—
	平安居	1	—	—
	平宅服務中心	—	3	—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	12	—
少年福利	少年服務中心	4	—	2
	少年安置機構	4	—	—
兒童托育福利	托嬰中心	15	—	—
	社區公共保母	3	—	—
	親子館	13	—	—
	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1	—	—
	兒童托育資源中心	1	—	—
	兒童福利中心	2	—	—
	兒童安置機構（庇護家園）	2	—	—
婦女福利	婦女安置機構及居住服務	2	1	—
	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10	1	—
老人福利	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6	—	3
	老人公寓、住宅	4	—	—
	老人服務中心	10	3	1
	老人養護中心	3	—	—
身心障礙者福利	身心障礙輔具中心	2	—	1
	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團家	5	—	2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2	—	4
	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中心	—	1	—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21	1	—
	身心障礙福利會館	—	1	—
其他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	—	1
總計		111	24	14

## 二、預算結構

### (一) 社會局主管預算趨勢圖



單位：元

年度	社會局主管預算	市府總預算	占市府預算之%
96	11,523,609,646	142,046,629,370	8.11
97	12,684,661,251	152,137,247,036	8.34
98	13,864,323,709	160,974,648,856	8.61
99	13,772,981,880	168,076,087,389	8.19
100	15,548,433,264	179,638,340,358	8.66
101	17,017,268,590	186,892,565,746	9.11
102	16,905,380,684	176,954,055,167	9.55
103	16,179,583,911	173,637,613,428	9.32
104	16,660,081,771	162,017,957,319	10.28
105	14,735,384,184	160,312,886,401	9.19

註：1. 104 年度以前含追加減預算。

2. 殯葬管理處於 98 年 9 月 21 日改隸於民政局；市立托兒所於 101 年 8 月 1 日改制為幼兒園，並移撥至教育局管轄。

(二) 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預、決算表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收入		支出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97	864,946,522	1,417,801,531	1,486,118,932	1,442,146,152
98	1,108,168,347	1,433,519,081	990,003,063	682,285,000
99	1,118,734,918	1,396,298,555	1,085,217,814	1,054,091,789
100	1,118,882,559	1,523,910,248	1,105,627,594	991,292,892
101	1,211,304,071	1,748,782,785	977,559,296	901,294,447
102	1,180,745,072	1,938,373,237	1,072,148,796	1,656,316,255
103	1,485,433,826	2,346,115,223	1,888,441,404	2,267,320,719
104	1,198,267,313	1,516,394,749	2,506,447,496	2,514,683,046
105	1,273,553,714		2,662,056,516	

(三) 本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預、決算表

單位：元

項目 年度	收入		支出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1	40,138,279	40,649,335	57,692,393	46,009,096
102	44,058,557	43,557,850	28,897,587	49,224,142
103	43,710,123	45,371,059	35,719,451	39,969,466
104	43,675,976	45,687,427	37,882,597	38,706,299
105	280,752,349		52,230,197	

註：本基金 97 年度成立，資金來源由本府投資 1 千萬元。

### 三、業務執行狀況（各業務科及所屬機關）

105.06

項目	概況統計（105年1月至6月）
<b>社會救助</b>	
最低生活費標準	15,162 元
低收入戶	20,504 戶，46,993 人
中低收入戶	5,508 戶，14,277 人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3,615 人，81,026 人次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0,113 人，59,847 人次
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	13,709 人次
平價住宅	1,448 戶
以工代賑/臨時工	2,670 人
醫療補助（含中低及低收入戶市民醫療補助、路倒病患醫療補助、低收入市民住院膳食費、遊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傷病醫療補助）	7,116 人次
急難救助	1,534 人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身心障礙人口	121,848 人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44 家，核准服務量 2,424 人
社區居住方案	服務 26 人，3,561 人次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6 處，服務 90 人，9,879 人次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補助 5,617 人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補助 1,888 戶
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	補助 46,134 人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1、個案服務：1,045 人，25,685 人次 2、居家服務評估：251 人 3、失能評估之後續服務：542 人，2,079 人次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6 處，服務 78 人，7,063 人次
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服務	1、生活重建服務個案：268 人 2、家庭支持性服務：1,912 人次
精神障礙會所—真福之家、向陽會所	服務 140 人，2,605 人次
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補助 9,961 人次（含中央補助）

視障者服務計畫	服務 504 人次，1,178 小時
導盲犬服務	本市 10 隻（全臺 38 隻），服務 10 人（1 隻導盲犬服務 1 位視障者）
輔具補助與服務	1、補助：2,489 人，4,864 人次 2、服務：20,571 人，22,760 人次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服務 654 人，7,341 人次，38,476.5 小時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新增申請 10,000 張，累計有效 36,419 張
聽語障溝通服務 (手語翻譯服務及聽打服務)	服務 1,229 件，1,754 人次，2,441.5 小時
早療社區資源中心	服務 3,155 人，13,762 人次
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中心	新增通報 1,104 人，在案 6,084 人

老人福利		
老人人口		408,912 人
獨居老人		4,769 人
失能老人		51,932 人（依中央對本市推估值採 12.7% 推估）
老人福利機構： 110 所	安養機構：3 所	1、公辦公營 2 所（778 床） 2、私立 1 所（45 床）

	<p>養護型長期照顧機構：102 所</p> <p>長期照護型長期照顧機構</p> <p>失智型照顧機構</p>	<p>1、公辦民營 3 所：970 床（含長期照護床 214 床、養護床 414 床、安養床 342 床）</p> <p>2、私立 99 所：3,623 床（含長期照護床 27 床、養護床 3,596 床）</p> <p>4 所（私立），197 床</p> <p>1 所（私立），64 床</p>
老人服務中心		14 所（公辦公營 3 所、公辦民營 10 所、方案委託辦理 1 所）
老人公寓暨住宅		4 處，可供 376 人進住（累計進住 284 人）
機構安置補助		2,190 人
居家服務		17 家，補助 3,786 人，205,982 人次
老人日間照顧		17 家，補助 596 人，63,360 人次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 61 人
老人乘車補助		補助 41,110,216 人次，3 億 4,941 萬 1,159 元
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		活動假牙與固定假牙共核定補助 363 人次，活動假牙維修 45 人次

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226,299 人
老人活動據點	344 處
銀髮友善好站	820 站

兒童托育及婦女福利	
0 至未滿 2 歲人口	58,921 人
女性人口	1,409,286 人
托嬰中心	1、公辦民營：15 家，收托 625 位嬰幼兒 2、私立：103 家，收托 2,870 位嬰幼兒
社區公共保母	公辦民營 3 家，收托 30 位嬰幼兒
臨托服務	125 人，1,711 人次
托嬰中心訪視輔導	1、訪視輔導：105 家，208 家次 2、在職研習訓練開辦：8 班，380 人參訓
弱勢家庭兒童托育補助	補助 2,360 人，49,548,691 元
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補助 7,923 人，79,014,600 元
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	補助 2,516 人，28,621,500 元

臺北市育兒津貼	補助 109,101 人，1,549,783,593 元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12 個中心，6,647 名保母，收托 9,681 名兒童
保母訓練	開辦 25 班，760 人參訓
育兒友善園	8 個服務據點，84,966 人次受益
親子館及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14 個，服務 229,633 名兒童，265,944 名家長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467 戶，25,924,521 元
新移民（外籍配偶）	33,834 人（大陸：30,248 人、其他國家：3,586 人）
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1) 公辦民營 (2) 公辦公營	10 家，19,067 人次（個案服務人次） 1 家，5,868 人次（方案服務人次）
婦女中途之家	實際收容個案數 33 戶，80 人
庇護家園	2 處，共 53 床，安置 83 人

### 兒童與少年福利

兒童人口（0 至未滿 12 歲）	303,262 人
少年人口（12 至未滿 18 歲）	157,532 人

少年服務中心	6 所，服務 741 人，35,890 人次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2 所，服務 26 人，19,337 人次
兒少關懷據點	22 處，服務 450 人
外展服務	5,564 人次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補助	補助 662 人，2,561 人次
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方案	協助 11 人，補助生活費 474,000 元
寄養服務	157 家，220 人
育幼院	8 所
緊急庇護所	2 所，共 50 床位，安置 58 人，151 人次
團體家庭	2 家，共 11 人
不幸少年	1、陪偵：7 人 2、緊急短期安置：6 人 3、中長期安置：15 人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	1、諮詢服務：157 人次 2、收養前親職教育準備課程：11 場，73 人次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補助 74 人，100 人次

### 社會工作

遊民中途之家	1、遊民收容中心：84 床/12,117 人次 2、平安居：29 床/7,391 人次
--------	--

社會工作師	發放執業執照 182 人 (累計 1,340 人次申請執業執照)
臨時看護補助	553 人，940 人次
監護權訪視調查評估	結案 264 件(成案 167 件、無法成案 3 件、 無法訪視 97 件)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 個 危機家庭個案服務 4,810 案，82,929 人次
愛心餐食補給站	548 人受惠，提供 11,362 份餐券
家庭綜合服務－高風險家庭服務通報	865 案/1,401 名兒少
志願服務	全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343 隊 本局志工隊：23 隊 志願服務紀錄冊：516 冊 志願服務榮譽卡：2,371 張

### 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

24 小時保護服務	16,521 通電話
本市接獲家庭暴力案件	6,782 案
(1) 婚姻暴力	3,302 案
(2) 兒少保護	1,276 案
(3) 老人保護	370 案
(4) 其他家虐	1,834 案

性侵害接案數	370 案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	新開 50 案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	新開 61 案
駐地方法院處理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 聯合服務中心	1、臺北地院：4,354 人，10,192 人次 2、士林地院：1,836 人，5,322 人次
輔導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	委託 1 家民間團體，服務 533 人，1,686 人次
婚姻暴力保護服務方案	委託 4 家民間團體，服務 6,983 人

### 人民團體與合作行政

工商團體	174 個
自由職業團體	308 個
社會團體	3,034 個
基金會	188 個
合作社	249 社
儲蓄互助社	13 社
社區發展協會	363 個